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24-034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京港	股票代码	0020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亚平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公共路19号南京港口大厦A座1807室		
电话	025-58815738		
电子信箱	gfgs@nj-port.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78,841,549.79	438,110,285.01	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017,966.30	74,718,811.61	9.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6,209,299.97	71,585,909.37	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356,475.57	89,773,633.80	0.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95	0.1532	10.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71	0.1532	9.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6%	2.43%	0.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964,816,767.82	5,064,092,053.81	-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04,611,809.53	3,164,803,075.10	1.2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9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62%	277,855,062	0	不适用	0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14%	49,749,609	0	不适用	0
徐开东	境内自然人	0.48%	2,372,900	0	不适用	0
陈庆富	境内自然人	0.43%	2,131,050	0	不适用	0
王庆新	境内自然人	0.35%	1,717,200	0	不适用	0
许磊	境内自然人	0.31%	1,500,000	0	不适用	0
宋小燕	境内自然人	0.25%	1,230,600	0	不适用	0
许喆	境内自然人	0.23%	1,150,000	0	不适用	0
孙琪	境内自然人	0.23%	1,123,200	0	不适用	0
简志良	境内自然人	0.19%	941,78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赵建华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24-036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加视频方式召开,共有董事9人参加了本次会议,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于2024年8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4年8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调整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审议通过了《关于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表决结果:6票同意(关联董事赵建华、狄锋、吉治宇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

6.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IT基础设施优化升级项目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IT基础设施优化升级项目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表决结果:6票同意(关联董事赵建华、狄锋、吉治宇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

7.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4年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会议通知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4)。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2.《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3.《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关于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查意见》;

4.《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关于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24-037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于2024年8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共有监事3人参加了本次会议,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于2024年8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4年8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调整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审议通过了《关于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表决结果:6票同意(关联董事赵建华、狄锋、吉治宇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

6.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IT基础设施优化升级项目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IT基础设施优化升级项目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8日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南京召开2024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独立董事3人,实际参加独立董事3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在认真阅读公司提供的资料,听取有关人员的汇报并详细了解相关情况后,对拟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查,发表审查意见如下:

一、关于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审查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财务状况稳健。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其中包括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集公司”)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审查意见

公司控股子公司龙集公司因202重箱堆场建设项目与南京港港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务工程公司”)形成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形成。

龙集公司202重箱堆场建设项目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招标程序公开透明,交易价格公平公允,招标结果公正,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签订IT基础设施优化升级项目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审查意见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龙集公司、南京港江北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北集公司”)分别与江苏省港口集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港信息公司”)签订IT基础设施优化升级项目相关服务协议,是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其必要性和合理性,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本次交易定价参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的收费标准,软硬件设备采购费根据市场询价和政府采购最高限价进行估算,软件二次开发费用的测算标准按人月数估算,设备安装费根据《电子建设工程概(预)算编制办法及计价依据》和《电子建设工程预算定额》进行估算,结算价格执行省港信息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的中标价格及审计结果。定价公允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签名:

马野青 葛军 杨雪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24-038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股份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调整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实施率,稳步推进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实施,根据公司生产实际和发展需求,拟对2024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作部分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2024年度投资计划共计投资项目40项,分别为股权投资1项,固定资产投资39项,总投资额预计13.54亿元,2024年计划投资13.31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共39项,投资额预计6.54亿元,2024年计划投资6.31亿元,包括往年结转续建项目共10项,总投资额预计2.75亿元,2024年计划投资2.52亿元;2024年新增项目29项,投资额预计3.79亿元,2024年计划投资3.79亿元。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集公司”)、南京港江北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北集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对2024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作部分调整。

2024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调整项目共4项,其中3项为变更项目,总投资额共增加796万元,1项为取消项目,投资额减少3,490万元;新增项目共9项,新增总投资额共21,688万元。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主体	主要投资内容	投资类别	原投资计划		调整后投资计划		备注
				总投资额	2024年投资额	总投资额	2024年投资额	
调整项目(4项)				6,806	6,806	4,112	4,112	
1	股份公司	油港国际仪征港区硫酸集并工艺建设	基本建设	166	166	292	292	
2	股份公司	惠洋码头油气回收装置升级	基本建设	650	650	720	720	
3	龙集公司	四期闸口通道建设工程	基本建设	2500	2500	3100	3100	
4	龙集公司	8台轮胎吊远控改造	技术改造	3490	3490	0	0	取消
新增项目(9项)				0	0	21,688	5,888	
5	股份公司	油港国际原油管道港站复通项目	基本建设	0	0	4500	1500	新增
6	龙集公司	购置1台远控单箱岸桥	设备设施购置	0	0	3800	1140	新增
7	龙集公司	购置6台全自动电动RTG	设备设施购置	0	0	9600	1920	新增
8	龙集公司	10台半自动轨道吊全自动升级	技术改造	0	0	1000	300	新增
9	龙集公司	6台电动RTG全自动改造	技术改造	0	0	2400	720	新增
10	龙集公司	智能中控算法应用建设	信息化	0	0	200	120	新增
11	龙集公司	购置4台纯电动生产辅助用车	车船购置	0	0	100	100	新增
12	江北集公司	海关监控区域调整	设备设施购置	0	0	61	61	新增
13	江北集公司	购置双车位单向集装箱翻转机1套	设备设施购置	0	0	27	27	新增
合计				6,806.00	6,806.00	25,800.00	10,000.00	

注:除上述部分项目调整外,原投资计划中其他项目不变。

1. 原投资计划调整项目

(1)股份公司油港国际仪征港区硫酸集并工艺建设项目,因货主明确需求后,需新增一根DN250硫酸管线以及配套的输油臂,调增126万元,投资额从166万元调整为292万元。

(2)股份公司惠洋码头油气回收装置升级项目,因原计划未纳入洪评、安评、工程咨询费用,以及基础坪,在线监测设备预估费用偏低,调增70万元,投资额从650万元调整为720万元。

(3)龙集公司四期闸口通道建设工程项目,因设计内容深化,调增600万元,投资额从2500万元调整为3100万元。

(4)龙集公司取消8台轮胎吊远控改造项目,因一期RTG设备老旧、性能下降,且改造施工期间对场地布局和生产组织要求较高,加之四期新上卷盘式RTG在远控改造方面的显著优势,以及四期自动化堆场的规模效应优势,故取消本次改造计划。

2. 新增项目

(1)股份公司新增油港国际原油管道港站复通,项目总投资预算4,500万元,2024年计划投资1,500万元。

(2)龙集公司新增1台远控单箱岸桥,项目总投资预算3,800万元,2024年计划投资1,140万元。

(3)龙集公司新增6台全自动电动RTG,项目总投资预算9,600万元,2024年计划投资1,920万元。

(4)龙集公司新增10台半自动轨道吊全自动升级,项目总投资预算1,000万元,2024年计划投资300万元。

(5)龙集公司新增6台电动RTG全自动改造,项目总投资预算2,400万元,2024年计划投资720万元。

(6)龙集公司新增智能中控算法应用建设,项目总投资预算200万元,2024年计划投资120万元。

(7)龙集公司新增4台纯电动生产辅助用车,项目总投资预算100万元,2024年计划投资100万元。

(8)江北集新增海关监控区域调整,项目总投资预算61万元,2024年计划投资61万元。

(9)江北集新增双车位单向集装箱翻转机1套,项目总投资预算27万元,2024年计划投资27万元。

二、风险提示

1. 该调整的投资计划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投资的预算安排,以上项目的实施与公司经营环境、发展战略等诸多因素相关,具体实施中,可能存在项目调整的风险。

2. 可能存在因工期、人力成本变动等原因导致投资额超预算的风险。如若超出预算范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并予以披露。

3. 该调整的投资计划尚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24-044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2024年9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召开大会有关内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2日(周四)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9日

7. 出席会议人员:

(1)2024年9月9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法律顾问及董事会邀请的相关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鼓楼区公共路19号南京港口大厦A座192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调整的议案	√
2.00	关于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
3.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4.01	选举孙先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4.02	选举邓基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二)提案审议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说明

1. 上述第2、3项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2. 上述第4项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手续:法人股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单位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登记;股东代表人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9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逾期不予受理。

(3)登记地点:南京市鼓楼区公共路19号南京港口大厦A座18层1807室

(4)授权委托人出席会议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和授权委托人的持股凭证原件办理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

五、其它事项

1. 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或交易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公共路19号南京港口大厦A座18层1807室

联系电话:025-58815738

传真:025-58812758

联系人: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董秘办)

邮政编码:210011

六、备查文件

1.《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2.《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附件一:

回 执

截止2024年9月9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南京港(002040)”股票____股,拟参加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2024年 月 日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先生(女士)代表单位(个人)出席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24年 月 日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调整的议案	√			
2.00	关于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			
3.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表决票数		
4.00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4.01	选举孙先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4.02	选举邓基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注:1. 以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 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应当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040;投票简称:南港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①选举董事

(如提案4,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24-041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集公司”)因202重箱堆场建设项目与南京港港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务工程公司”)形成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形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项目

龙集公司于近日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对202重箱堆场建设项目进行了公开招标,本次公开招标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招标管理相关制度,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程序办理。经履行评审程序后,港务工程公司为上述项目的第一中标候选人,龙集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无异议。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202重箱堆场建设项目中标人为港务工程公司,中标价格31,418,360.99元。

(二)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港务工程公司42.26%的股权,是港务工程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上述公开招标形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赵建华、狄锋、吉治宇回避表决。

上述关联交易金额为31,418,360.99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名称:南京港港务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426号

法定代表人:王洪波

注册资本:12,9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92608967911

经营范围:港口经营(凭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电气工程、电力工程;房屋拆迁服务;为企业内部物业管理服务;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照明器材销售;预制构件生产、销售;自有设备租赁;亮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沉船、沉物打捞;普通货物仓储;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京港港务工程有限公司前身为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2018年混合所有制改革后更名为南京港港务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2,900万元,股权结构为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占比42.26%、35.26%、22.48%。

截至2024年6月30日,港务工程公司总资产7.44亿元,净资产1.93亿元。2024年上半年,港务工程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38亿元,实现利润总额1,913.27万元,净利润1,481.86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标的为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202重箱堆场建设项目。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本次交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中标单位和中标价格,交易价格公平公允,并签订相关交易协议,对关联交易价格予以明确。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合同内容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商务条款和条件

相关方安全生产协议

安全环保告知书

廉洁协议书

如果上述所列的文件前后有矛盾,除专门约定外,则以顺序在前的为准。本项目在履行过程中买卖双方签署的有关备忘录也将作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若双方签署的备忘录与上述所列文件或备忘录之间前后有矛盾,除专门约定外,则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2. 买方

名称: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南京港龙潭港区所在地。

3. 合同工期

合同签订后120天内完成竣工验收,工期按照招标公告要求。

4. 合同价款

含税总价(人民币小写):31418360.99元,增值税税率为9%;(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肆拾壹万捌仟叁佰陆拾圆玖角玖分。

5. 付款方式

工程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自合同签订后,乙方项目经理和施工人员进场后一周内,甲方支付预付款至合同额的20%;完成一半工程量后支付至合同额的45%;工程通过验收后14日内,付至合同金额的90%;结算审核完成后14日内付至结算价款的97%(退还履约保证金);剩余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自总体工程验收之日起两年内工程无质量问题,招标人无息退还质量保证金。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乙方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

7. 其他内容

关于施工范围、施工内容、技术规范、合同价格、工程款支付、质量保证、竣工验收、索赔、延期、诉讼等内容见相关附件。

六、关联交易的资金来源

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202重箱堆场建设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七、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项目建设需要,龙集公司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选择工程项目施工单位,港务工程公司为中标单位。港务工程公司的资质满足龙集公司项目建设需要。关联交易定价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有利于公司控制投资成本,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八、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4年1月1日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港务工程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4,821.11万元。

九、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公司控股子公司龙集公司因202重箱堆场建设项目与港务工程公司形成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形成。

龙集公司202重箱堆场建设项目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招标程序公开透明,交易价格公平公允,招标结果公正,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十、备查文件

1.《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2.《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4. 项目招标、开标文件及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24-042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IT基础设施优化升级项目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股份公司”)于 2024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IT基础设施优化升级项